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B10701 号

关于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B10701号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尼电子”）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奥尼电子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奥尼电子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奥尼电子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奥尼电子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奥尼电子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飞（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晁喜文

中国·上海

2026年04月23日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82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6.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85,4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4,883,351.50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00,516,648.5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23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56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存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扣除发行费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800,516,648.50
减：以前年度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368,308,738.68
减：本期对募投项目投入	166,407,289.54
其中：超募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6,900,000.00
减：节余募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3,052,291.30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理财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9,388,524.43
募集资金余额	252,136,853.41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136,853.41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	245,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小榄支行、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了相应的申请和审批程序，并按规定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接受监督。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备注
1	奥尼电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230078801900001180	0.00	智能视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已销户
2	奥尼电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230078801800001215	0.00	超募资金	已销户
3	奥尼电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2011002219248496318	0.00	智能音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已销户
4	奥尼电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41019500040037507	0.00	PCBA生产车间智能化改造项目	已销户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备注
5	奥尼电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060078801200002085	2,681,251.01	智能音视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	奥尼电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060078801100002129	0.00	超募资金	已销户
7	奥尼电子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855000000812986	3,956,664.95	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	
8	奥尼电子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855000000816550	201,952.92	超募资金	
9	奥尼电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41019500040037499	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已销户
10	中山奥尼控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小榄支行	2011002219200146906	0.00	用于接收奥尼电子向中山汇海鑫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已销户
11	中山汇海鑫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小榄支行	2011002229248496897	0.00	智能视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已销户
12	中山汇海鑫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小榄支行	2011002229248496773	0.00	智能音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已销户
13	奥尼视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小榄支行	44316101040041944	0.00	智能视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已销户
14	奥尼智能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小榄支行	15020078801700000310	0.00	智能音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已销户
15	奥尼电子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62486162000102	15,710.87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16	中山汇海鑫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80100100926895	0.00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已销户
17	中山汇海鑫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80100100926770	0.00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已销户
18	深圳阿斯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230078801000001523	281,273.66	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	
19	中山恒泰	工商银行中山小榄支行	2011002219200221396	0.00	智能视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已销户
20	科美视通	工商银行中山小榄支行	2011002219200227509	0.00	智能视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已销户
合计				7,136,853.4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作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现金管理产品，该额度自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授权期限届满之日（即 2024 年 3 月 11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作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现金管理产品，该额度自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授权期限届满之日（即 2025 年 3 月 11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 2025 年度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发行主体	委托理财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期末金额
1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浦发银行	80,000,000.00	2022/5/6	2025/5/6	0.00
2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浦发银行	24,000,000.00	2022/8/31	2025/8/31	0.00
3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浦发银行	10,000,000.00	2022/8/31	2025/8/31	0.00
4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华夏银行	60,000,000.00	2022/10/12	2025/10/12	0.00
5	渤海银行 【WBS240218】结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渤海银行	80,000,000.00	2024/2/2	2025/1/13	0.00
6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华夏银行	60,000,000.00	2024/1/31	2025/12/16	0.00
7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兴业银行	10,000,000.00	2024/3/19	2025/1/7	0.00
8	结构性存款 【WBS2400949】	保本浮动收益	渤海银行	30,000,000.00	2024/12/20	2025/9/1	0.00
9	结构性存款 【WBS2500100】	保本浮动收益	渤海银行	82,000,000.00	2025/1/17	2025/4/17	0.00
10	结构性存款 【WBS2500963】	保本浮动收益	渤海银行	27,000,000.00	2025/5/15	2025/9/1	0.00
11	结构性存款行 【WBS2500964】	保本浮动收益	渤海银行	66,000,000.00	2025/5/15	2025/9/1	0.00
12	结构性存款 【WBS2500965】	保本浮动收益	渤海银行	32,000,000.00	2025/9/12	2025/12/15	0.00
13	银河金鑫”收益凭 证819期	保本浮动收益	银河证券	20,000,000.00	2025/9/19	2025/10/22	0.00
14	银河金鼎”收益凭 证5222期	保本浮动收益	银河证券	20,000,000.00	2025/9/19	2025/10/22	0.00
15	东兴金鲤320号	保本浮动收益	东兴证券	32,000,000.00	2025/9/23	2025/12/22	0.00
16	东兴金鲤321号	保本浮动收益	东兴证券	32,000,000.00	2025/9/23	2025/12/22	0.00
17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华夏银行	120,000,000.00	2024/1/31	可随时转让	120,000,000.00
18	华夏银行结构性 存DWJCSZ25170	保本浮动收益	华夏银行	60,000,000.00	2025/10/20	可随时转让	60,000,000.00
19	"银河金鼎"收益凭 证5221期	保本浮动收益	银河证券	25,000,000.00	2025/9/19	可随时转让	25,000,000.00
20	"银河金鼎"收益凭 证5310期	保本浮动收益	银河证券	20,000,000.00	2025/10/23	可随时转让	20,000,000.00
21	"银河金鼎"收益凭 证5311期	保本浮动收益	银河证券	20,000,000.00	2025/10/23	可随时转让	20,000,000.00
合计				910,000,000.00			245,000,000.00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智能视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智能音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PCBA生产车间智能化改造项目”已完工结项，节余募集资金10,820.3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实际完成补充流动资金10,305.23万元，尚有515.12万元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转出。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22年3月11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奥尼科技园智能音视频终端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30,996.03万元超募资金建设奥尼科技园智能音视频终端生产基地项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31,186.61万元。

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22年6月27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实施研发及运营中心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向深圳市润雪实业有限公司购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大道与创业二路交汇处的房产，含税购房总价款（仅包含增值税金额，不包含其他任何税费）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4.74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41,015.08万元。

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2024年8月5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0,781.3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经完成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52,136,853.41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为 7,136,853.41 元，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245,000,000.00 元，详见“（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 年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收益金额合计 5,684,034.75 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及相关规定允许的现金管理活动。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			180,051.6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40.7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471.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视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9,045.32	29,045.32	141.45	25,515.86	87.85	2024 年 09 月 30 日	-5,726.06	否	否
智能音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7,903.12	17,903.12	1,221.87	13,161.35	73.51	2024 年 09 月 30 日	-2,836.18	否	否
PCBA 生产车间智能化改造项目	否	2,146.25	2,146.25	0.00	1,435.73	66.89	2022 年 05 月 31 日	-2,040.31	否	否
智能音视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2,678.29	12,678.29	62.67	6,834.82	53.91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	否	14,101.29	14,101.29	647.73	8,540.78	60.57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0,874.27	80,874.27	2,073.72	60,488.54	74.79		-10,602.55		
超募资金投向										
奥尼科技园智能音视频终端生产基地项目	否	30,996.03	30,996.03	0.00	31,186.61	100.61	2025 年 0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及运营中心项目	否	47,400.00	47,400.00	5,877.01	41,015.08	86.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781.36	20,781.36	8,690.00	20,781.3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小计		99,177.39	99,177.39	14,567.01	92,983.05	93.75				

合计		180,051.66	180,051.66	16,640.73	153,471.59	85.24		-10,602.5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CBA 生产车间智能化改造项目”、“智能视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智能音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已经结项并投入使用，受消费电子行业整体低迷、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销售收入增长不及预期，导致相关产能未能充分释放，项目效益未达到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 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智能视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智能音频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PCBA 生产车间智能化改造项目”已完工结项，节余募集资金 10,820.3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实际完成补充流动资金 10,305.23 万元，尚有 515.12 万元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转出。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如下：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高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严格把控项目建设各环节的费用支出，加强监督与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另外，因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利息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于本期置换的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